

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

一百零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課程小組委員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106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3 時

會議地點：教行系 C324 會議室

主持人：梁主任金盛

記錄：蔣慧姝(碩博)

連梅秀(學士)

出席人員：系課程小組委員全體委員

一、主持人報告：(略)

二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

案由一決議：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士、碩士、碩專及博士班開課案決議：1. 學士班開課科目修正通過：教育概論改由吳新傑老師授課。2. 其餘照案通過，完成開課編輯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二決議：院基礎「教育心理學」授課教師案決議：由梁金盛老師支援授課。

案由三決議：106 學年度學士、碩士、碩專及博士班課程規劃異動案決議：1. 照案通過。2. 全案 3 月 27 日至 4 月 17 日前完成課規系統編輯後續提院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。

案由四決議：檢核通過系所教育目標、專業核心能力是否符合系所發展，無須修正。

案由五決議：如何強化實習經驗、建立與學校關係案決議：擬規劃大三下學期由學生自覓實習場域，本案待下次系務會議再行討論議決。

案由六決議：照案通過強化研究生寫作學術倫理規範案。

案由七決議：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量不計入科目案決議提送「教育統計」。

三、討論提案

案由一：討論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、碩士、碩專及博士班開課案。

說明：1. 課務組預定 10 月 24-30 日開放 106-2 開課課程表管理系統編輯。

2. 請各師協助學士班選修課程開課，104 級學生(大三)目前行政人員選修學程尚缺 2 科，文教經營選修學程尚缺 4 科。105 級學生(大二)目前只開課 3 科選修科目，尚缺 8 科。

3. 請老師儘量以自己規畫的科目(課規內)為優先考量開課。

4. 106-2 教師開課科目表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1. 照案通過開課案，續提院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2. 擬於 107 學年度課規新增師資培育課程「生涯規劃與職前教育」/2 學分，為本系師資生必選修科目。

案由二：討論學士班課程規劃認同採計科目修訂案。

說明：因本系學士班選修學程於 105 學年度修訂為一個學程，擬修

訂本系現行之認同採計對照表詳如附件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陳核院長後公告。

案由三：討論學士班師資生修習「國民小學教學實習」課程認同採計案。

說明：1. 本系師資生皆須修習教育學院開設「支援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-學士班」之「國民小學教學實習」課程。
2. 擬增列符合以下條件者-(1)曾修習師培中心開設給本系的「國民小學教學實習」未通過學生；(2)曾參與本系執行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「偏鄉弱勢學生關懷輔導服務計畫」營隊活動達3次學生，可認同採計花師教育學院他系或師培專班開設的「國民小學教學實習」修習通過學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公告本系師資生週知。

案由四：討論106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評量不計入科目案。

說明：106-院基礎必修科目：教育經典研讀、教育行政、學習評量；
系核心必修科目：教育政策與制度、電腦在教育上的應用、公共管理、教育研究法、組織行為。

決議：106學年度第2學期不提報不計入科目。

案由五：有關係所教育目標、專業核心能力是否符合系所發展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校課程委員會定期查覈。

決議：檢核通過，無須修正。

案由六：如何強化研究生寫作學術倫理規範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請「教育研究法」課程之授課老師協助宣導。
2. 參加相關單位舉辦或邀請專家學者針對「研究倫理」進行座談分享。
3. 落實引導與獨立研究晤談。
4. 鼓勵學生參與學術研討會與發表期刊論文。
5. 參與同儕研究計畫與論文口試。
6. 每年指導本系學生人數仍按往例為原則。
7. 依據104.12.23教務處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，通過本校「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」及「博、碩士學位論文違反學術倫理抄襲或舞弊處理原則」修正案辦理；其中有關學術倫理部分的內容除了要學生自行在線上學習外，如其畢業論文有違反學術倫理情事，經查明屬實者，其指導教授亦會受到限縮其指導人數的影響。

8. 為期本系碩、博士生於撰寫學位論文時能夠再次注意學術倫理規範，已於 105.1.7 系務會議通過本系「碩、博士生學位論文學術倫理檢核表」供做其提出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時確認之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臨時動議

臨時案由：討論建議修訂中等教育學程「公民與社會科專門課程科目」案。

- 說 明：
1. 鑑於其他學校的必備課程 B 區皆是 8 選 5，東華大學為 6 選 5，恐造成學生修課困難，因此建議比照台師大及彰師大之課程表增加「政黨與選舉」、「倫理學」等兩門課程
 2. 選備課程亦建議參考台師大及彰師大之科目增加「台灣文化」、「社會科學概論」、「國際貿易理論與政策」等課程，給予公民科師培生更多選擇，另外高中公民領域第一冊有一個完整章節討論媒體素養，也是高中公民課程的核心之一，因此建議在選備課程增加「媒體與傳播」。歷史必備課程中遺漏「中國史」，其佔高中歷史課本約 40-50% 的篇幅，亦建議增加。
 3. 考量修習中等教育學程學生愈趨多元化，建請修訂原現行 103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中等學校「公民與社會科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」。
 4. 現行及建議修訂之中等學校「公民與社會科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」如附件三。台師大及彰師大專門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如附件四、五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相關會議審議。

五、散會